

2023年平顶山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信访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信访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平顶山市信访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表

十四、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信访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信访局主要职责

平顶山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意见，推动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二）受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三）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

（四）承办上级党和国家机关向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五）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和

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六）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

（七）承担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

（八）承担平顶山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平顶山市信访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平顶山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办信科、接访一科、接访二科、督查一科、督查二科、复查复核办公室、网络宣传管理科、网络信访科等科室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平顶山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

平顶山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因财务不独立，财务统一由局机关管理，不需单独公开预算。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822.0 万元，支出总计 822.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209.3 万元，增长 34.2%。主要原因：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209.3 万元，增长 34.2%。主要原因：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82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22.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82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2.0 万元，占 95.1%；项目支出 40.0 万元，占 4.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822.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09.3 万元，增长 34.2%，主要原因：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22.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09.3 万元，增长 34.2%；主要是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782.0 万元，占 95.1%；项目支出 40.0 万元，占平顶山市信访局 4.9%。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1.7 万元，占 7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9.6 万元，占 18.2%；卫生健康（类）支出 41.1 万元，占 5%；住房保障（类）支出 49.6 万元，占 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7.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 万元，增长 3.1%。主要是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业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3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13.1 万元，增长 26.8%。主要是工资改革，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3.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57.7 万元，增长 227.2%。主要是工资改革，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66.1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19.8万元，增长42.8%。主要是工资改革，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3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41.1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2.4万元，增长6.2%。主要是工资改革，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9.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14.9万元，增长42.9%。主要是工资改革，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信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7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692.1万元，占88.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89.9 万元，占平顶山市信访局 11.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2.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坚持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89.9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2 年减少 6.9 万元，下降 7.1%，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平顶山市信访局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

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3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8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92.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89.9万元，项目支出40万元，涉及项目1个。

（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3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信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	581.7
其中: 财政拨款	822.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49.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1.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9.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22.0	本年支出合计	822.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22.0	支出总计	822.0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822.0	822.0	822.0	822.0			0.0	0.0	0.0	0.0	0.0						0.0	
110	平顶山市信访局	822.0	822.0	822.0	822.0			0.0	0.0	0.0	0.0	0.0						0.0	
110001	平顶山市信访局	822.0	822.0	822.0	822.0			0.0	0.0	0.0	0.0	0.0						0.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822.0	782.0	610.8	81.4	89.9		40.0	40.0
			110	平顶山市信访局	822.0	782.0	610.8	81.4	89.9		40.0	4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534.7	494.7	406.6		88.2		40.0	4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7.0	47.0	47.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1	83.1		81.4	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1	66.1	66.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	0.3	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	41.1	4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49.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22.0	一、本年支出	822.0	822.0	82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1.7	581.7	581.7		
其中：财政拨款	822.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6	149.6	149.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1	41.1	4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9.6	49.6	49.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822.0	支出合计	822.0	822.0	822.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822.0	782.0	610.8	81.4	89.9	40.0	40.0	
			110	平顶山市信访局	822.0	782.0	610.8	81.4	89.9	40.0	4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534.7	494.7	406.6		88.2	40.0	4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7.0	47.0	47.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1	83.1		81.4	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6.1	66.1	66.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	0.3	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	41.1	41.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49.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82.0	692.1	89.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1.6	151.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	29.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2.4	242.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6	12.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	1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6.1	6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8	4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	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9.6	49.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7.0		3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		2.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5.7		5.7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7.2		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6.3		2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		1.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1.4	8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		10.0		10.0	2.0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0.0	40.0							0.0
	110	平顶山市信访局	40.0	40.0							0.0
其他运转类	招聘大学生工资经费	平顶山市信访局	40.0	40.0							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信访局		
年度履职目标	(一) 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法规草案,推动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二) 受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为来信来电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三) 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 (四) 承办市委、市政府、市信访局向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和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五)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信访突出问题 and 突发信访事件;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六) 负责征集、处理人民群众对本地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 (七) 承担平顶山市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 (八) 承担平顶山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日常信访业务开展及办公区域运行维护	用于日常信访业务的开展、办公区域运行维护及办公设备购置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822.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822.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	
	(3)单位资金		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782.0	
(2)项目支出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日常信访工作计划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办公区域及接待场所安全保障率	10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及时受理群众来访诉求,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	保障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10		40.0	40.0										
110001	平顶山市信访局	40.0	40.0										
410400230000000008809	招聘大学生工资经费	40.0	40.0		每月人均成本	≤3134元	购买信访辅助业务人数	≤12人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考核优秀率	≥30%	保障信访业务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12月底前经费支出比例	100%					

预算14表

政府采购汇总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信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201	03	0008	平顶山市信访局	办公设备采购	复印机		台	2	4
					激光打印机		台	10	2.7
					多功能一体机		台	2	1
				家具用品	办公桌		张	8	2
					办公椅		把	10	1
					文件柜		个	10	1
				办公用品	复印纸		箱	70	2.3
				印刷服务	公务印刷		批	1	5
			合计					113.0	19.0